

考試院 函

地址：116202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
聯絡人：徐昀
聯絡電話：02-82366496
傳真：02-82366497
電子信箱：lily0512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考授銓法五字第112556642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貴市楠梓區公所組織規程第3條及第16條條文修正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案陳貴府民國112年4月25日高市府人力字第112303624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
副本：本院第二組(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)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考試院 函

地址：116202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
聯絡人：陳胤安
聯絡電話：02-82366492
傳真：02-82366497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考授銓法五字第114578218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貴市楠梓區公所編制表修正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案陳貴府民國114年1月9日高市府人力字第114300374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

副本：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均附原函影本及編制表各1份)、本院銓敘處(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)



高雄市政府 1140121



11400417900